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Table with 3 columns: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Lists directors and supervisors.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 不适用

Table with 3 columns: 股票简称, 川能动力, 股票代码, 000155. Includes company name and stock info.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 否

Table with 4 columns: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末, 上年同期末. Financial performance metrics.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Table with 4 columns: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Lists shareholders and their stakes.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 不适用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在董事会的领导下,公司紧紧围绕聚焦目标、转型发展的主题开展工作,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71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2.30亿元。

一、聚焦经营业绩,着力增强盈利能力
一是抓基础、强管控,风电项目稳步推进。公司控股子公司能投风电紧紧围绕生产经营目标,强化经营管理,扎实推进各项工作。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半年度 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0155 证券简称:川能动力 公告编号:2019-064号

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特此公告。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1、财务报表格式调整
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修订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16号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以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财会〔2019〕16号的规定编制执行。

(二)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按照《修订通知》、财会〔2019〕8号、财会〔2019〕9号相关规则执行以上会计政策。

(三)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1、财务报表格式调整
财务报表部分格式变更于2019年6月30日半年度财务报告开始实施。

2、会计准则修订
按照财会〔2019〕8号、财会〔2019〕9号文件规定,《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于2019年6月10日实施,《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于2019年6月17日实施。

3、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本次变更后采用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会计估计
(一)收入准则后的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增加或转回的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二)会计估计变更
1、资产负债表项目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2、利润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3、现金流量表项目
现金流量表增加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三)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四)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五)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六)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七)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八)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九)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十)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十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十二)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十三)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十四)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十五)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十六)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二)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3日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四川省新能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情况概述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原因
1、财务报表格式调整
按照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以下简称《修订通知》,《修订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16号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以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均按财会〔2019〕16号的规定编制执行。

(二)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按照《修订通知》、财会〔2019〕8号、财会〔2019〕9号相关规则执行以上会计政策。

(三)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会计政策变更日期
1、财务报表格式调整
财务报表部分格式变更于2019年6月30日半年度财务报告开始实施。

2、会计准则修订
按照财会〔2019〕8号、财会〔2019〕9号文件规定,《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于2019年6月10日实施,《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于2019年6月17日实施。

3、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本次变更后采用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会计估计
(一)收入准则后的应收款项(含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增加或转回的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二)会计估计变更
1、资产负债表项目
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
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2、利润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3、现金流量表项目
现金流量表增加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三)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四)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五)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六)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七)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八)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九)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十)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十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十二)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十三)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十四)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十五)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十六)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十七)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负债表项目
(1)“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
(2)将利润表“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证券代码:601231 证券简称:环旭电子 公告编号:临2019-062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 要约收购Memtech International Ltd.交易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交易概述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Universal Global Technology Co., Limited,以下简称“UGT”)与新加坡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Memtech International Ltd.(以下简称“Memtech”)的控股股东Keytech Investment Pte. Ltd.(以下简称“Keytech”)、Keytech全体董事及庄氏家族,共同发起对Memtech的要约收购。

要约为UGT在新加坡设立的特殊目的公司M—Universe Investments Pte. Ltd.(以下简称“M公司”),以要约方式收购全部Memtech已发行普通股(要约方、其关联公司及他们各自的代持人已经拥有或控制的,或已经同意被要约方、其关联公司、其各自的代持人收购的股份除外,下同);若要约方在要约截止时成功收购全部Memtech已发行普通股,其后将完成Memtech私有化及从新加坡证券交易所退市(以下简称“本次收购”)。本次收购因截至2019年6月28日要约方、其关联公司及他们各自的代持人持有的Memtech已发行普通股的比例超过90%,已成为无条件要约收购。Keytech和UGT于2019年7月9日根据Keytech、UGT和M公司签订的《认

购与股东协议》,按照每股1.35新加坡元认购M公司增发的新股份。认购完成后,Keytech持有M公司57.77%的股份比例,UGT持有M公司42.23%的股份比例。

具体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15日、7月2日和7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参与要约收购Memtech International Ltd.的公告》(临2019-044)和《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要约收购Memtech International Ltd.的进展公告》(临2019-052)及《临2019-055》。

二、本次交易进展
根据本次收购相关时间安排,Memtech于2019年8月22日从新加坡证券交易所主板退市。截至2019年8月22日,M公司直接持有Memtech的股份比例达到100%;M公司的股东持股结构未发生变化,Keytech持有M公司57.77%的股权,UGT持有M公司42.23%的股权。

特此公告
环旭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021 证券简称:ST中捷 公告编号:2019-066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股票质押到期情况说明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捷资源”)于2019年8月21日收到大股东宁波泛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泛海”,宁波泛海直接持有中捷资源12,953,997股股份,占中捷资源总股本的16.42%,均为无限售流通股)通过邮件发送的《宁波泛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关于股票质押到期的情况说明函》(以下简称“说明函”),现将《说明函》的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说明函》的主要内容
宁波泛海质押给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证券”)11,295万股中捷资源股份已于2019年8月15日到期,目前宁波泛海与东方证券仍在洽谈后续股票质押事宜,现将有关质押情况说明如下:

2019年2月15日,宁波泛海与东方证券签署了《交易协议书要素变更确认函》,双方同意将原质押给东方证券的6,795万股中捷资源股份购回交易日延期至2019年5月15日。

2019年5月13日,宁波泛海与东方证券签署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双方)》,宁波泛海补充质押给东方证券3,000万股中捷资源股份,约定购回交易日为2019年5月15日。

2019年5月15日,宁波泛海与东方证券签署了《交易协议书要素变更确认函》,双方同意

证券代码:002217 证券简称:合力泰 公告编号:2019-050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并披露了《关于增加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6),公司就上述公告中涉及的事项进行如下补充说明:
江西安福诺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状况:截止2018年12月31日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

计):总资产1,700.35万元,净资产-291.36万元,2018年实现营业收入425.60万元、净利润-296.34万元。
截止2019年6月30日主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总资产3,520.87万元,净资产-869.56万元,2019年1-6月实现营业收入235.40万元,净利润-595.25万元。
特此公告。
合力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八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002300 证券简称:太阳电缆 公告编号:2019-029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年审会计师事务所更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来函告知,经主管部门核准,公司2019年度审计机构“福建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名称已变更为“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后的事务所各项执业资格、服务团队、单位地址、联系电话等均无变化,主体资格和法律关系不变。

原“福建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各项业务、权利和义务由“兴华会计师

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承接,原有的业务关系及签订的合同继续履行,服务承诺保持不变。

本次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变更,不涉及主体资格变更,不属于更换或重新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形。
特此公告!

福建南平太阳电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22日